

一一三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113.06.25 股東常會改選前開會 2 次、改選後開會 5 次)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如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潘瑩娟	4	0	80%	113.06.25 選任
董 事	全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煌銘	7	0	100%	連任
董 事	全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江啟靖	5	0	71%	連任
董 事	如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丁承之	5	0	100%	113.06.25 選任
董 事	如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淑絮	2	0	100%	113.06.25 解任
董 事	如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潘冠儒	2	0	100%	113.06.25 解任
獨立董事	杜益揚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江榮慶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張良銘	5	0	100%	113.06.25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附件一(有關證交法 14-3 之議案於各該議題後標示。)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13.03.12 第二十七屆 113 年第一次董事會提案四：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本案於議程中請利害關係人於表決時進行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113.03.12 第二十七屆 113 年第一次董事會提案五：審查 113 年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及調薪情形。(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本案於議程中請利害關係人於表決時進行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113.08.12 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三次董事會提案三：審查新任董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永續發展委員和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以及經理人薪酬調整案。(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本案於議程中請利害關係人於表決時進行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4.113.11.11 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四次董事會提案四：陳煌銘董事獎勵金案。(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本案於議程中請利害關係人於表決時進行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5.113.12.31 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五次董事會提案五：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與年終績效評估之執行。(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本案於議程中請利害關係人於表決時進行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

決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參閱附表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預計114年3月底前揭露)。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113年度召開4次薪酬委員會議，加強績效評估與薪酬結構，且公司每年度終了，均進行董事自行評估及董事會績效評估作為董事會績效考核之依據，並進行檢討改進，有關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公司官網資訊揭露(<https://www.kseco.com.tw/upload/17/2022122811175441205.pdf>)。

113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完成6小時之進修時數，以加強董事會職能。

附表一

113年度歷次董事會通過議案如下：

(1) 113年3月12日董事會(第二十七屆113年第1次董事會)

提案一：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承認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本公司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 討論。(證交法14-3)

內容：擬提列員工酬勞新台幣3,282,267元，提撥比例約4.46%及董事酬勞0%計新台幣0元。

決議：本案表決時，利害關係人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審查113年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及調薪情形。(證交法14-3)

內容：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現行各項薪酬項目及金額。

決議：本案表決時，利害關係人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六：全面改選董事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七：受理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及處所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八：召開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九：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提請 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十：本公司擬自民國113年8月1日起變更委任之股務代理機構，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十一：有關本公司銀行保證額度及週轉金綜合額度展期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113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第二十七屆 113 年第 2 次董事會)

提案一：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審議。

內容：本期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55,626,384 元，加 112 年度稅後盈餘新台幣 67,323,670 元，減 112 年其他綜合損益新台幣 4,533,164 元，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6,279,051 元，本期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312,137,839 元，考量盈餘過少，擬不發放股東股利。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提請 討論。

決議：所有提名之候選人皆符合資格，獨立董事杜益揚先生由提名股東於提名時已敘明連任三屆並續提名理由，將於董事會後執行提名公告時公告之，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六：有關子公司更名、指派法人董事及股權異動之授權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七：有關本公司銀行保證額度及週轉金綜合額度申請及展期與追認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 113 年 6 月 25 日董事會(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 1 次董事會)

提案一：推舉本公司董事長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共同推舉如祥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潘瑩娟女士擔任本屆董事長。

(4) 113 年 6 月 25 日董事會(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 2 次董事會)

提案一：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案，提請 委任。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委任杜益揚、張良銘及江榮慶三位獨立董事擔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由三位薪資報酬委員互相推舉一人，同意推舉張良銘為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提案二：委任審計委員會案，提請 委任。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委任杜益揚、張良銘及江榮慶三位獨立董事擔任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委員，並由三位審計委員

互相推舉一人，同意推舉杜益揚為本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提案三：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案，提請 委任。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委任杜益揚、張良銘及江榮慶三位獨立董事擔任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並由三位永續發展委員互相推舉一人，同意推舉江榮慶為本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

提案四：總經理異動案，提請 審議。(證交法 14-3)

內容：配合公司營運規劃，原總經理江啟靖先生因職務調整，由董事會委任副總經理丁承之先生擔任總經理，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決議：本案表決時，利害關係人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5) 113 年 8 月 12 日董事會(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 3 次董事會)

提案一：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本公司稽核主管任用案，提請 討論。(證交法 14-3)

內容：本公司現任稽核主管劉德彰先生將於 113 年 8 月 31 日退休，已提請審計委員會同意由原稽核主管職務代理人侯季憲先生，升任為稽核主管，並自 113 年 9 月 1 日生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審查新任董事、薪酬委員、審計委員、永續發展委員和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以及經理人薪酬調整案，提請 討論。(證交法 14-3)

內容：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現行各項薪酬項目。審查新任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薪資報酬及新任總經理和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情形。

決議：本案表決時，利害關係人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本公司 2023 年永續報告書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擬參與投標高雄市政府捷運聯合開發土地開發招商投資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6) 11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 4 次董事會)

提案一：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陳煌銘董事獎勵金案，提請 討論。(證交法 14-3)

內容：公司董事陳煌銘先生於本屆董事會改選後卸任董事長乙職，陳董事於 107 年屆齡辦理退休結清年資，然其時適逢本公司承攬淡江大橋工程，尚須仰賴其專業，故於 107 年 6 月再續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自 107 年 6 月迄 113 年 6 月擔任董事長期間對於本公司營運發展不辭辛勞持續貢獻心力，故核發獎勵金，以感謝其為公司之戮力付出。

決議：本案表決時利害關係人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審查新任副總經理薪資報酬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六：子公司展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七：本公司銀行保證額度及週轉金綜合額度展期案及追認，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八：本公司 114 年度碳盤查範圍及減碳目標，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7) 11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第二十八屆 113 年第 5 次董事會)

提案一：本公司「114 年度營運計畫」，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本公司「114 年度稽核計畫」，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新增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制度」及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制度」部分條文案，提請 審議。(證交法 14-3)

內容：新增「永續資訊管理制度」控制作業、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之「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制度」。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辦法」。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董事及經理人薪酬與年終績效評估之執行，提請 討論。(證交法 14-3)

內容：董事暨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依照本公司之「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相關規章規定執行。經理人年終績效評估，依照「一一三年度員工考績施行細則」執行。審查新任副總經理薪酬以及董事、經理人薪酬。

決議：本案表決時，利害關係人迴避，並由其他董事進行表決。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附表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u>評估週期</u> (註 1)	<u>評估期間</u> (註 2)	<u>評估範圍</u> (註 3)	<u>評估方式</u> (註 4)	<u>評估內容</u>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評估及個別董事	以自評問卷方式作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績效考核。個別董事並分別進行自我評估問卷。	1、董事會績效評估內容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12 項)、董事會決策品質(12 項)、董事會組成與結構(7 項)、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7 項)、內部控制(7 項)。 2、個別董事自評內容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3 項)、董事職責認知(3 項)、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8 項)、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3 項)、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3 項)、內部控制(3 項)。 3、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包括：對公司營運參與度(4 項)、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5 項)、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7 項)、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3 項)、內部控制 (3 項)。

*113 年度評估結果將於 114 年 3 月底前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